

证券代码：839085

证券简称：广东威林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3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《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股份认购协议>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于2023年11月23日经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3年12月13日，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同意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3]3275号），公司最终发行股票3,125,000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,000,000.00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于2023年12月19日完成审验，并出具了宣达验字[2023]0011号验资报告。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2024年1月2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管理制度建和执行情况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“第二章一般规定”的“第二节募集资金管理”的规定，公司已建立了《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2017年10月27日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，并于2017年10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使用募集资金时，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开设情况

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金山湖支行、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，均按要求存入以下指定账户：

户名：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账号：628877866118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金山湖支行

自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之日起，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，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。

三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，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。

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，截至2024年11月7日，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金额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25,00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32,343.74
二、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5,032,343.74
减：补充流动资金-支付货款	25,028,762.90
减：手续费	3,100.00
减：对公账户维护费	275.00
三、注销专户转回基本账户金额	205.84
四、注销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	0.00

四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-募集资金管理》的规定，公司已于2024年11月7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金山湖支行、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项下的权利和义务随之终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金山湖支行销户业务回单

广东威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7日